

天下书盟  
奇幻第一辑

李  
白◎著

# 邪 魔



中国科幻出版社

李 白◎著

# 都 醜

中國戲劇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下书盟奇幻第一辑/刘雄主编.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7.5

ISBN 978-7-104-02593-1

I. 天...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63022 号**

---

**天下书盟奇幻第一辑**

**责任编辑：**吴淑苓

**责任出版：**冯志强

**出版发行：**中国戏剧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100089

**电    话：**010-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    真：**010-58930242 (发行部)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395

**字    数：**900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6 月 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104-02593-1

**定    价：**400.00 元 (全十册)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 目 录

第一章	临终	1
第二章	拜师	11
第三章	遇妖	21
第四章	鸿钧	31
第五章	报仇	41
第六章	福祸	51
第七章	梦境	61
第八章	洪荒	72
第九章	觉醒	82
第十章	捉妖	92
第十一章	戏弄	102
第十二章	异类	112
第十三章	论战	122
第十四章	远扬	132
第十五章	鱼妖	142
第十六章	比试	152
第十七章	狂欢	162
第十八章	天照	172
第十九章	动员	184
第二十章	白莲	197
第二十一章	鬼王	210
第二十二章	始皇	231
第二十三章	地狱	239
第二十四章	伏牛	247
第二十五章	四象	257
第二十六章	关羽	265
第二十七章	惨败	277
第二十八章	借兵	286
第二十九章	云烟	293

第三十章 援军	303
第三十一章 青龙	315
第三十二章 溃败	324
第三十三章 传功	332
第三十四章 天劫	344
第三十五章 身殒	358
第三十六章 昆仑	367
第三十七章 故人	375
第三十八章 旧敌	384
第三十九章 赌约	392
第四十章 道门	401
第四十一章 广成	408
第四十二章 毁门	421
第四十三章 灭门	429
第四十四章 释魂	441
第四十五章 藏密	453
第四十六章 莲花	462
第四十七章 幻象	471
第四十八章 飘逝	481
第四十九章 天帝	490
第五十章 轩辕	498
第五十一章 重生	508
第五十二章 魂魄	518
第五十三章 恶灵	527
第五十四章 妖精	537
第五十五章 马戏	547
第五十六章 青州	553
第五十七章 百兽	562
第五十八章 战场	570
第五十九章 炼气	581
第六十章 梦醒	590
第六十一章 皇陵	599
第六十二章 黑帝	611
第六十三章 幻灭	617
第六十四章 结局	626

# 第一章 临 终

修文克躺在床上，看着围满了床边上的人，不由得轻轻地叹了一口气。胸口的玉坠还在一阵阵地散发着清凉，似乎在提醒着他时间已经不多了。

他要死了。一个号称三百年来最伟大的魔法天才，法兰克王国的支柱，站在人类魔法最顶端的人，就要死了。

说修文克是法兰克王国支柱毫不为过。在王国里面，他的威望甚至超过了国王威廉三世。人们可能不知道国王的名字，但是如果不知道修文克是谁，那可就是耻辱了。邻国对他则是又爱又恨，因为他，北方强悍的维京人和东方号称无敌的突厥铁骑才不敢进犯，要知道，在大陆的历史上，这几个国家可是被维京人和突厥人欺负了一千多年啊。可也是因为他，邻国的首脑们才不敢打法兰克的主意——只要威廉三世不打他们的主意就要偷笑了。

修文克崭露头角是在他15岁的时候。那一年他获得了魔法师的资格。天才！这个跟着他一世的称号第一次加在他身上。20岁成为大魔法师，不到40岁就成为了近三百年来第一位获得大魔导师称号的人，当今世上惟一能发动禁咒的魔法师——这种传说中的魔法，如果不是修文克，怕是已经失传了。除了“天才”，没有词能形容他的进步速度。

而真正让修文克的名声达到顶峰的是史上有名的“波力之战”。二十万突厥铁骑兵临波力城下，全城只有不到两千的士兵。当时人们惟一的想法就是怎么把修文克救出来——这时候他已经是魔导师了，如果死了，那将是王国巨大的损失。就当全国都在为他担心的时候，修文克打开城门，带领两千士兵出战，居然已微小的代价全歼敌军——他发动了传说中的终极魔法，禁咒“流星火雨”，轻轻松松就赢得了胜利，而自己一方只有五个受伤的——他们的马吓坏了，把他们摔下来了。

经此一役，修文克正式被奉为大魔导师，法兰克国王亲自为他授勋，并封他为法兰克王国皇家终身魔法导师。修文克这三个字也成了魔法最高成就的代表。历史上最伟大的魔法天才的称号，就是从这个时候流传到整个西方世界。

天才。修文克想到这个词，不由得苦笑了一下。如果没有胸口那个玉坠，怕这个称号再过三百年也轮不到自己这个“愣头鱼”吧？

从小修文克就和聪明扯不上关系。相反，他的性格有点憨，笨笨的，别人一遍就可以学会的东西，他学四五遍都不一定学得会，而且就算是好不容易学会，转头就忘了。村里的人都叫他“愣头鱼”。这是村口小河里的一种小鱼，很蠢，人伸手去捉也不会跑。加上他的身体也很瘦弱，所以从小就没有什么朋友，父母对他惟一的希望就是平平安安过一生就好了。修文克也没什么奢望，天天浑浑沌沌地过日子他也觉得蛮好。

直到有一天，一个过路人经过了他们村里。好奇怪的人，头发和眼睛还有皮肤都和别人不一样，他说他自己是东方人，名字叫牛青。这个人在村口碰到了修文克，问了他几句话。具体是什么修文克已经不记得了，惟一有印象的是好像问了一个叫“老子”的人的事情。之所以记得这么清楚，是因为这个名字太奇怪了——居然有人叫这个名字，他不怕挨打吗？

谈了几句之后，妈妈找修文克去吃饭，顺路也请了牛青一起吃。一顿饭下来，那个人居然把他们家里留着过冬的粮食都吃了，而且还说大概就是半饱的样子，当时差点把修文克一家人吓晕过去。大概是他自己也感觉不好意思了，就送了修文克一个玉坠，亲自给他挂上，

嘱咐他永远不要取下来。

说也奇怪，玉坠才一挂到脖子上，修文克就觉得自己的大脑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本来听着浑浑沌沌的话一下子就明白了。福至心灵之下，硬是把那个人留下来住了一夜。一夕长谈之后，修文克不仅被他所描述的东方仙术迷住了。世上竟有这么厉害的功夫！移山倒海，呼风唤雨这些连大魔导师都做不到的事情，在东方的一些叫“修真者”的眼里竟然是很平常的法术！而且，修炼到了极处，居然可以“白日飞升”，直接就成神仙了。真是不可思议！

修文克当时就缠着他教自己仙术，可惜他告诉文克，他自己也不会。他是和自己的主人一起来西方游历的，主人有事去了，让他在一个地方等。他看边上有个地方草很肥美（“有用肥美形容草的吗？”文克在心里嘀咕），估计主人一时半会还不会回来，就跑了去玩儿。结果一下忘记了时间，等回来却不见了主人。他们是通过一个叫“时空紊乱”的通道过来的，这种通道自然出现的机会极小。现在通道关闭了，要打开除了等它自然开启之外，就只能用强大的力量将时空撕开。他的力量不够，找不到主人就回不去了。

第二天早上，那个人就走了，而且是不告而别。他走后，修文克念念不忘他所说的东方仙术，一直梦想着能到东方去看一看。可惜东西方大陆除了通过时空紊乱，简直没有其他的方法来往——隔得太远了，而且路上的海洋、沙漠、雪峰挡住了所有人的去路。几十年来，修文克再也没有看见过东方人。为了寻找去东方的道路，修文克走遍了整个西方大陆，却没有丝毫的结果。最后，修文克不得不承认，通过时空紊乱是这个时代到达东方的唯一的方法。为了打开时空紊乱，修文克只好发愤修习魔法——这是整个西方世界力量最强的本领，以期在某天能打开时空紊乱。在玉坠的帮助下，他学习的速度简直匪夷所思，可以说，就算是历史上最伟大的天才，在他的进度面前，也会被吓一跳。但是当他终于站到了人类魔法的最高点，却悲哀地发现，以他的能力，想要撕裂时空，开启时空紊乱，简直是不可能的。人的力量和天地比起来，毕竟太小了。

这个遗憾，可能要一直带到天堂里面去了。修文克无奈地想。

修文克突然发现天上出现了一束白光，白光过后，身边突然出现了一个天使。

一个俊美的青年，嘴角绽放着如阳光般灿烂的微笑，双手正做出了接引的姿势。在他背后的光之羽翼在不断闪耀着的夺目的光芒，流光溢彩间，竟然看不出有多少对。

时间到了。

“我可以和他们打个招呼在走吗？”修文克提了一个要求。

“呵呵，你现在都可以和我说话了，你认为他们还可以听见你说话吗？”天使轻轻地笑起来。

修文克低头一看，自己的身体已然软软地倒在床上了，而四周已经是哀声一片了。

“走吧。”天使说完，也不等修文克回话，转身就走。修文克只觉得身子一轻，竟然不由自主地和他走了。

“您好，我叫修文克，请问您是？”不吃眼前亏是修文克一贯的作风，现在套近乎总比到了天堂再套好些。以后就要在人家地盘上过日子啦，搞好关系自然是第一要素。

“呵呵，我知道你的名字啊。这次我就是特意为你才下来的。我实在是很好奇，一个号称三百年来最伟大的天才，最接近神的人，到底是个什么样子的。”天使笑嘻嘻地说，“我叫米迦勒。”

“啊，久仰久……什么，米迦勒！”修文克差一点跳起来了，大天使长，天堂中除了圣父、圣子之外最有权势的人，居然亲自来给他做接引？

“呵呵，没有什么，我就是比较好奇而已。加上这几百年没有下来看过了，我就顺便下来看看。”说着，米迦勒意味深长地看了修文克一眼，“当然，我下来主要还是想看看你。”

“哈哈，哈哈哈，没有什么啦，别人乱说的而已，我没有那么厉害的……”被米迦勒的目光一扫，修文克竟觉得自己全身上下都被看透了一般，全无任何秘密可言了，不由阵阵心慌，打着哈哈想混过去。

“你的身体里的能量很奇怪，是我很不熟悉的一种，好像不是很强大，我的直觉告诉我，你的能量非常危险。这么多年来，你是除了天父大人和神子大人之外我唯一看不透的人。果然是盛名之下无虚士啊。”米迦勒停下来，似笑非笑地看着修文克。

“啊，呵呵，没什么，没什么，哦，你看天色这么晚了，我们快走吧！”修文克被看得浑身不自在，而且也不清楚米迦勒的用意，遂顾左右而言他，全然不顾天色才刚刚发亮的事实。

“是吗？你真是有趣哦。咦，怎么回事？”米迦勒的话还没有说完，天色竟然慢慢地暗了下来，一时间狂风大作，电闪雷鸣。

“不好！”米迦勒手一摆，就这么虚摄着修文克，化作一道流光，直飞天外。

直到百里之外，米迦勒才停下来，刚刚来得及喘上一口气的修文克连忙问：“怎么了？”

“时空紊乱！”米迦勒的脸上竟然出现了畏惧，“号称连神进去都无法全身而退的时空紊乱！我要是被卷进去了，差不多就成了一个凡人了，而且还不知道会被卷到什么地方去。我又不做什么坏事，犯得着这样吗？”

“时空紊乱？不是很少出现吗？和做坏事有什么关系？”

“呵呵，对于你们人类来说，这种天劫自然是极难见到了，我每次下来基本上都是碰得到的。大概在几千年前，一个大天使到人间来了，结果被撒旦控制，大开杀戒，以他的能力，在人间自然没有人可以制止他，天父又到天外修行去了，于是他最后竟然制造了一场洪水，搞得生灵涂炭，直到后来降下天劫，才把他消灭。从此，就有了一个规矩，大天使或者天使长到人间，身边会随机地出现各种天劫，如果在人间作恶，天劫就会越来越严重。这个时空紊乱只是一个警告而已，要我快点回去。如果来的是光暗之门，那就叫恐怖呢！”米迦勒一边看着天空中逐渐形成的漩涡，一边回答。

看着米迦勒的样子，修文克不禁又想到了牛青来。下意识地摸了摸胸口，真奇怪，那个玉坠居然还在。难道玉也有灵魂吗？

修文克知道，时空紊乱是通向那里的。他清楚地记得，牛青和他的主人就是从东方通过时空紊乱过来的。不但自己过来了，居然还带了一个不会法术的人。轻轻松松带着一个人通过号称连神都不可能全身而退的时空紊乱，这需要多么强大的力量啊！拥有这份力量的人，岂不是比神还厉害？

突然，修文克心里产生了一个疯狂的念头，连他自己都吓了一跳。

“我想过去看看，可以吗？”

“什么？！”米迦勒像看到了一个怪物，“这么危险的东西，你居然要去看看？以你的程度，一被卷进去了就万劫不复了啊！”

“几万年才看见一回的东西，我想见识一下啊。”修文克心里的念头越发强烈了。

“好吧，这种东西是你的能力越强，它的威力越大的。以你现在的能力，在它的十公里之外应该没有事。但是记住，自己要小心，我可没有能力过来救你啊！”米迦勒不知道想到了什么，改变了主意。

“嗯。”修文克转身就向那个漩涡飞去。

离得越近，修文克心里的念头就越发强烈了。东方！这个自己追寻了一辈子的神秘的地方啊！只要穿过这个漩涡就到了！现在修文克只想一头栽进时空紊流里面去。

突然，米迦勒说过的话冒了出来：“那可是号称连神进去都无法全身而退的时空紊流啊！以你的程度，一被卷进去就万劫不复了啊！”

进去还是不进去？进去了可能魂飞魄散，可是不进去的话，自己真的不甘心啊，追求了一辈子的目标就在眼前，可就是不能得到，以后自己想起来就会后悔的吧？到底怎么办？

修文克一时决定不下来，一时出了神，连米迦勒在后面大喊“不能再过去了，危险啊”的声音都没有听见。只觉得一股巨大的力量袭来，身不由己地向时空紊流的入口飞去。

“也好，这样就不要我作决定了。”这是在被时空紊流吞没之前，修文克脑子里冒出的最后一个念头。

这是一个光怪陆离的世界。

修文克一被卷进来，马上就被这些五光十色的景象给迷花了眼。

各种颜色在虚空中伸展着，蔓延着。不是彩光，也不是彩雾，就是纯粹的颜色。颜色纠结在一起，但又界限分明，结成各种印记，无比的神秘，又无比的熟悉，仿佛是掉进了一场前世的梦里。

这些颜色是活的！这是修文克第一个感觉。因为这些颜色太有活力了，仿佛在进行什么运动一般，一丝不乱。而且，每个颜色都蕴涵着巨大的能量，各种能量的属性都不相同。但是各种能量之间好像达到了一种奇特的平衡，偶有争斗，也很快平息下来。

忽然，这些色彩像是发现了修文克一般，一致地向他伸展过来。

虽然这么艳丽的景色让修文克很着迷，但是当那些色带伸展过来时，他还是本能地感到不妥，转身想躲开。可惜，他是在时空紊流中，身体早已不是自己能够做主的了。眼睁睁地看着那些色带穿过自己的身体，修文克惊恐地发现，自己的身体竟然透明了几分，而那些彩带，却更加鲜艳了起来。这些颜色竟然会吸收自己的能量！

“这样下去，没有几次我就魂飞魄散了！”修文克暗自叫苦，一边拼命地想找出一个办法摆脱现在的困境。

“不是吧，这么快又来了？！”修文克还没有想到什么好方法，第二次的攻击又到了。大惊之下，修文克随手发动了最拿手的魔法“龙卷风暴”。没有办法了，死马当成活马医吧。

很快，修文克发现自己干了一件天大的傻事。随着一道小小的龙卷风在他手里形成，四周能量的平衡马上被打破了，各条色带都狂躁起来，结成的印记也更加的诡异。色带的运动再没有规律可言，能量肆虐冲突之下，他的危险比刚才更危险十分了。

很快，修文克就灭顶在能量的狂潮里。

“这是什么地方？”修文克定了定神，愕然发现自己已经不在时空紊流之内了。他最后的记忆就是一道红色携着龙卷风以百倍于第一次的速度向他冲过来，之后发生了什么事，他便不知道了。

“看来是那些能量折腾我折腾够了，把我踢出来了，呵呵！”修文克本来就豁达，既然想不出就索性不去想了，“还是先看看这是什么地方吧！”

“这地方景色不错。”这是修文克的第一印象。从空中望下去，首先看到的就是一座绵延几百里的大山。山下一座小小的村子，疏疏落落地住着几户人家，建筑风格自己以前从来没有见过，看来真的是到了东方了。

修文克还来不及高兴呢；突然一阵眩晕袭来，让他意识好一阵模糊。修文克大吃一惊，

忙检查自己的状况。却只见自己的能量正在不断地流失之中，再过不了多久，自己便会魂飞魄散了。

“时空紊流果然不是那么容易过的啊！”修文克一想就已经明白，自己在时空紊流中受创过重，能量丧失过多，醒来时已经是极为虚弱，偏偏自己还想到要去观察环境，能量流失之下，现在自己连吸收天地能量的力气都没有了。

“难道真的要用那一招吗？”修文克有些悲哀地想，神色中也有了些惊惶。他还有最后一个魔法，一个从来没有用过的魔法，而且他也不知道用了之后会有什么后果。

他之所以能够有勇气踏入时空紊流，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有这个魔法在。“时空的诅咒”，修文克自己创造的魔法。作用是可以将人的灵魂转移到另外一个身体里。如果要转世，则可以带着这个灵魂的记忆转世。这个魔法是在“转世重生”和“灵魂的诅咒”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这两个魔法都是禁咒级的魔法，反噬的力量都是惊人的，而两个结合在一起施展，会有什么后果，谁也无法预料。

所以，这个魔法修文克创造出来后就没有用过。但是现在，不用不行了。不管什么后果，总比魂飞魄散的好。

修文克拼命调动起身体里（灵魂的身体叫什么？呵呵，我没有想出来，就先用身体吧）剩下的不多的能量，开始念起咒语：“在冥河的彼岸，徘徊着无数的灵魂……”

随着咒语的声音渐渐地消散在空气中，修文克的躯体也在慢慢地变得透明，而且在身体周围竟然发出一圈淡淡的白光。

魔法就要成功了，但是修文克心里却越来越紧张：“不可能这么顺利的。这个魔法太夺天地之造化了，如果就这么轻易成功了，上天不会善罢甘休的。”

就在修文克就要消失不见时，天色突然变了。

乌云四起，狂风大作，无数道闪电从云层中探出来，合并成一股巨大的电柱，朝修文克直劈而下。

“可惜，功亏一篑啊……”修文克只来得及冒出这个念头，就这么烟消云散了。

李家少奶奶生了个大胖小子！这个消息只花了一天时间，就传遍了这个李庄上下，两天之后，方圆几十里的人都知道这个消息了。

李家一脉人丁单薄，五代单传，到了李老太爷这一辈，更是连姐妹都没有一个。好不容易生了个儿子，偏偏从小就体弱多病，一年难得有几天安生日子过。还没有等到成年，李老太爷赶紧给他把婚事办了，眼巴巴地等着抱孙子。

可惜天不从人愿，成亲一年多，媳妇的肚子就是没有动静。把老两口急得啊，天天求神拜佛，到处寻医问药，可就是不见媳妇肚子大起来。看着年纪比自己儿子小的本家小子一个个都做了爹，老太爷就恨不得去找根竹子去把媳妇的肚子吹起来。偏偏李家少爷李天镜是个死心眼，就是不肯纳妾。等到了第三年，李老太爷耐心终于耗尽，准备用家法逼儿子就范的时候，李少奶奶终于怀孕了！

李家是李庄第一大戶，平时乐善好施，平日里田租便不重，到了荒年，不但不收田租，还经常开仓放粮，救济穷人。因此，李家的名声在方圆几十里内是极好的。听闻李家少奶奶不怀孕，不知有多少人求神许愿，保佑李家有后。当然，也有些无良的本家心怀鬼胎，咒李家绝后好得家产的，但毕竟是少数。等到李家少奶奶有喜的消息一出，除了寥寥几个本家之外，整个李庄好像过节一般，一个个好像有喜的就是自家的媳妇。现在李少奶奶终于生了，

而且还是个大胖小子，怎么不让李庄的人大喜过望呢？一个个只望小少爷聪慧平安，能将李家发扬光大，也算是整个李庄之福了。

李乘风便是在这种环境中出世的。可以说，用“万千宠爱集一身”形容他是毫不为过的。父母自是不用说，好不容易有个小孙子可以抱的李家两老更是宝贝得不得了，正是“捧在手里怕融了，含在嘴里怕化了”。而李庄的村民，只要听到李家小少爷有什么头疼脑热的，问讯送药的更是络绎不绝。

可惜，好景不长，不久之后李家大小便发现，李乘风的智商好像有些问题。确切地说，李乘风是一个白痴！5岁才学会走路，7岁才会说话——而且仅限于日常用语，快10岁还不会写自己的名字的人，不是白痴是什么？

李家老太爷受不了这种刺激，在李乘风6岁那年就撒手西去了，到死都没能听得孙子叫一声爷爷。李家老太太倒是听到了孙子叫的“奶奶”，可惜也是在弥留之际，听得不甚真切，想再听一次时，孙子又只会看着她傻傻地舔手指了。老太太一口气提不上来，也就这么去了。

李家夫妇快要急疯了，四处求神拜佛，寻医问药，比没有孩子时还着急，可就是没有办法让儿子聪明起来。李庄的人除了长叹一声“老天无眼”之外，也毫无办法。反倒是那几个死了心的本家，见此情形一个个心思又活络起来——毕竟李家的万贯家财可不是想死心就死心的。

在李天镜夫妇的祷告声中，在李庄人的叹息声中，在本家窃喜的偷笑声中，李乘风10岁了。

在他生日那天，李天镜带着他到附近的天心观去还愿。这也是老规矩了，为了感谢神仙赐下麟儿，也恳请神仙保佑，让儿子能聪明起来。

上了香，磕了头就算完事了，李天镜牵着李乘风的手往回走，刚走到观门口，只听见背后一声唤：“这位施主，请留步！”

李天镜回过头来，只见一名老道在那儿稽首。此人柳眉细眼，鹤发童颜，三柳长须无风自动，如果不是身上一件道袍过于破旧，倒真的有几分仙风道骨的味道。那道袍洗得倒是极为干净，可惜上面补丁摞补丁，几乎看不出道袍本身的颜色了。李天镜一见，心里便有三分不喜，但他知道山野高人往往有些怪癖，不敢怠慢，忙回礼道：“不知道长有何吩咐？”

“吩咐不敢，不过据贫道观察，令郎似乎有些不妥？”老道问道。

李天镜一听，心里不喜不由长到五分，心想我儿子不妥怕是整个地方上都知道，还用你说？心里想着，口中的话不由就有些冲了：“犬子生来愚昧，近十年来寻医问药都无所得，道长一望便知，倒真的是目光如炬啊！”

老道神色不变，好像听不出李天镜话里的刺一般：“我见令郎骨格清奇，看面相更是绝顶聪明之人，变成此种模样想来必有缘故。贫道不才，对黄老之道倒是颇有研究，可否让我替令郎看一看？”

李天镜一听，心中那五分不喜顿时丢到爪哇国去了，连忙道：“小人有眼不识泰山，冒犯仙长了，还请仙长烦心！”说着便将李乘风推到老道面前。可怜天下父母心，这十年来李天镜都不知道碰到多少个骗子了，可是只要听见儿子有救，仍然是毫不犹豫。

老道也不把脉，却把手罩在李乘风的脑门儿上，闭上双目。只见他脸色越变越红，红到极处竟像要滴出血来一样，接着又变得苍白如纸，头上大汗淋漓而下。反倒是李乘风，愣愣地看着老道，一点事都没有。

半晌之后，老道睁开眼，看到一旁李天镜焦急的眼神，不禁叹了口气，摇摇头：“令郎脑

中似乎被下了什么禁制，以至于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我本来以为这个禁制是人所下，应该很容易就可以破除，可惜这道禁止竟然像是天地之力所下，在我试图用先天真气冲破它时居然被它反噬，若非见机得早，只怕是已经受伤了。”

“这么说来，我家乘风竟是无救了？”李天镜对老道所说有的没的似懂非懂，但是老道说治不好的意思倒是懂了，“道长，请您想想办法吧，我只有这么一个儿子，只要他能够好，你要什么都行，哪怕是要我倾家荡产都无所谓！”

“施主不要激动。令郎也不可能治好。我刚才在进入他的识海的时候，看见令郎灵识只是被困住了，但是周身发出淡淡的青光，好像是有什么护身的法宝，禁制应该不能伤害到他。只是不知道令郎年纪轻轻，怎么会有道门的法宝？难道是与生俱来的？”老道说着跑题了，全然不顾边上李天镜焦急的目光，直到李天镜差不多要出声提醒，才接着说：“只要能唤醒令郎自己的神志，再辅以外力，挣脱禁制应该不难的。”

“那要怎么办，还请仙长指教。”一听有戏，李天镜眼前一亮，称呼马上升级。

“贫道刚才硬撼禁制不成，便试图唤醒令郎的灵识。令郎虽似有所感应，可惜我与令郎不甚熟悉，无法将之唤醒。若得至亲之人意识牵引，应该可以唤醒令郎的灵识的。”老道赶紧解释。

“那请仙长快快施法！”李天镜心急，马上拉着老道便要开始。

“这个……”老道面有难色，倒是让李天镜误会了，“仙长有何要求，天镜无有不从！而且事成之后，必有重谢！”

“呵呵，施主误会了，这里并非施法之地啊！”老道看见李天镜快要急傻了，不得不提醒他。

“哦？对，对，您看，我都急糊涂了。仙长，这边请。”李天镜也明白自己太急了，哪有在人家道观门口施法的？赶紧引着老道回家。

“在下一时心急，还没有请教道长仙讳？现在何处修行？”宾主落座之后，李天镜也明白过来了，发现这么久了还没有问过老道叫什么，暗责自己失礼，边吩咐下人上茶，边问道。

“贫道道号天玑，闲云野鹤惯了，四海为家，倒是让施主见笑了。”老道打了个稽首。

“哪里哪里，仙长非尘世之人，自不受尘缘羁绊。”客套归客套，到底还是儿子重要，“仙长您看，小儿这事什么时候能开始？”

天玑看着他，突然叹了口气，问：“施主身体颇弱，是否幼时一直多病？”

“是啊，我一直在家，我都经常生病，而且病了就不容易好，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倒是有两百多天是在吃药。”虽然不知道老道问这个干什么，李天镜还是老老实实地回答。

“施主福缘本就不厚，命中注定无子，意外得一子已是大大折福之事，而贫道此法乃以人力对抗天地之力，参与施法之人所受损伤颇大，最少要损失二十年寿元。以施主的福缘，再要折这二十年的寿，怕是大大的不妥啊！”老道皱着眉头说。

李天镜一听不由得有些踌躇，沉吟一阵，终究还是觉得儿子重要，一咬牙，一狠心：“二十年就二十年！我就这么一个儿子，他要老这么浑浑沌沌下去，我活得再久也没有意思！”

老道忙说：“不行啊，实不相瞒，施主福缘已经不满二十年了，再加上施法时所耗过多，就是想损寿二十年也不可得啊！”

“那怎么办？”李天镜傻眼了。一是儿子没得救，二是自己只有不到二十年的寿元了。“要不，我把内子叫出来看看？我们夫妻两个各损十年阳寿，如何？”

“这倒是个办法。”老道点头了，“如此，就请李夫人出来一见。”

李天镜走到内堂，与夫人一说，想不到李夫人比他还急：“那还等什么？为了儿子，别说十年阳寿，就是马上要我的命，我也愿意！”说罢也不理李天镜，转身就奔客厅来了。到了一见老道，扑通一声就跪下了：“天玑仙长，请大发慈悲，救救我那可怜的孩子吧！”

“李夫人快快请起！”天玑也不见有什么动作，李夫人就身不由己地站起来了，“令郎的事情，贫道一定负责到底！”

看着李家夫妇，天玑的脸色慢慢地沉了下来：“想不到贵伉俪都是福薄之人，皆已不满二十年阳寿。此法一施，可能两位十年之内就会西归。且此法与天地为敌，对两位福缘都大有损碍，将来注定不得善终，死时不得儿孙相送。你们可要考虑清楚了？”

李夫人忍不住又想跪下来，被天玑的禁制托住了：“仙长，只要能够治好我儿子，我怎么样都无所谓！”

“好吧，既然如此，贫道就拼得削掉几十年的修行，和这天地斗上一斗！”老道豪气起来了。

当下天玑要李天镜把正在院中玩耍的李乘风叫过来坐下。李家夫妇各坐一边，一人握住儿子一只手，静心澄志，只听老道猛一声“咄”，如一道炸雷响起，李家三人当即被震晕过去。

不知过了多久，李天镜悠悠醒转，睁开眼一看，自己与夫人手牵着手躺在地上，但身处之处已经不是自己家的客厅了，而是在一个奇妙的空间中。此地四处昏昏沉沉，到处都是灰蒙蒙的，遮天蔽地，极目望去，竟然没有尽头。

正打量着，只觉得手中一紧，却是夫人也醒了。

“这是什么地方？”李夫人看到这个景色吓了一跳。

“这儿就是令郎的识海了。”天玑的声音在两人心底响起，“此法过于耗费精神，贫道无法支撑太久，还请赶快唤醒令郎的灵识为是。”

“可这里这么大，到处都是灰蒙蒙的，该如何查找啊？”李天镜极目四望，就是找不到不是灰色的地方。

“你可以留意一下，有一处地方隐隐透着青光的，就是令郎的灵识所在了。至于大小，识海中并不要考虑这些，你想去哪你就能去哪。”老道的声音中已经有了一丝疲惫。

李天镜细细望去，还是没有找到，正准备再问一次，李夫人已经在叫了：“我找到了，天镜你看，那边那个小山包不是透出青色吗？”

仔细一瞧，那个山就是一个小丘，隐隐偷漏出淡淡的青色。那青色实在是太淡了，如果不是李夫人细心，李天镜怕是要忽略过去了。

“过去看看。”念头刚起，眼前一花，人已经到了土丘前面。看着前面的土丘，李天镜终于明白天玑那句“不要考虑距离”是什么意思了。

远看不出来，但是近看，一下就可以发现这个土丘和别的地方不一样。此处竟盘绕着密密麻麻的灰藤，藤蔓左牵右绊，长得极为茂盛，整个小丘都被藤蔓包得严严实实，几乎和周围环境化为一体了。藤蔓中隐隐透着青光，从轮廓上来看，便是个人形。

李夫人心急，伸手就去扯。不料一扯之下，那藤蔓纹丝不动。李天镜赶紧去一起帮忙扯，那藤蔓好像是在石头上刻出来的一般，一点变化都没有。正着急呢，天玑的声音传过来了：“此乃天地灵气所化，扯是不成的。两位不要着急，只须静下心来，想着令郎，他的神念自然就会和你们接触了。”

李家夫妇忙坐下来，在内心里不停地呼唤着儿子。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一个怯生生的声音在两人的心里响起：“你们是谁啊，是在叫我吗？”李天镜心头狂喜，连声音都打颤了：“我们是你的爹娘啊！你不认识我们吗？”

“爹、娘？真的吗？我被困在这里，从来没有出去过，所以不认识你们。但是你们让我觉得很亲切，你们真的是我的爹娘？”那个怯生生的神识似乎不太相信。

“是啊，孩子，我们真的是你的爹娘啊！你在这里受苦了！”李夫人心疼儿子，几乎又要哭出来了，“孩子，我和你爹这就把你救出来！”

“娘，不行的。我天天都在想冲出这些讨厌的藤蔓，可就是一次都没有成功过。前一回有个很强大的神识进来想把藤蔓去掉都没有成功，您和爹就不要白费力气啦！”

“呵呵，这次可不同了哦，我要是能把你放出来，你想不想出来啊？”天玑又说话了。

“当然想了！”李乘风突然觉得不对，“咦？你就是上次那个人！这次你有什么方法啊？”

“孩子，这次有你父母和你自己的努力，一定可以成功的！只是你要记住，为了放你出来，你的父母可吃了不少苦头，你以后要好好孝敬他们啊！”天玑说，“好了，现在你按照我说的去做。”

“首先，把你爹和你娘的神识引入你的灵识里，三人的力量合一，然后全力往外挣，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都不要管，一定要挣脱出来为止！记住，绝对不要放弃！”

“好啊！爹、娘，你们跟我来！”一转眼，李家夫妇便来到了藤蔓之下，只见一个人躺在那里，似乎是睡着了。来不及细看，只觉得眼前一黑，睁开眼时只见眼前尽是藤蔓，已是到了乘风的灵识之中。

“准备好了，开始！”天玑一声厉咤，只见一道电光直劈而下，正中藤蔓纠结之处，受此打击，藤蔓之间顿时出现了一丝松动。机不可失，三人开始全力往上挣脱。随着闪电不断劈下，藤蔓越来越松，终于，只听得一阵“噼啪”之声，李乘风的灵识一跃而起，四周藤蔓俱已断绝。李天镜夫妇又觉得眼前一黑，待再看得到时，却已经分离出来了。

李乘风心里一阵奇怪，脱困并不像想象中那么困难，怎么天玑说得那么严重？其实，这是天玑估计错误。他前次施法对虽然失败，但是并不是没有效果，藤蔓已经被他震松了一次，而且李家夫妇爱儿心切，怕是什么潜力都使出来了，效果自然是不同。当然，这样对夫妇两人的损伤也就更大，但这时候当然什么都顾不得了。

至此，李家夫妇才有空好好打量一下儿子的灵识，只见他和现实中差不多，也是十岁左右的样子，光溜溜的没有穿衣服，身上闪动着一层淡淡的青光，正在那里手舞足蹈：“哈哈，自由啦，终于自由啦！”

正疯着呢，一抬头，看见两个大人正在旁边笑呢，赶紧跑上前：“谢谢爹，谢谢娘！”

李天镜夫妇胸怀大慰，自己儿子什么时候这么聪明懂事过？连忙抱起来，笑得合不拢嘴：“乖，真乖！”

一再人正在其乐融融，天玑撑不住了：“施主出来再享天伦吧，贫道要收工了！”声音刚落，李天镜夫妇只觉得一阵晕眩，再一看，已经到了自家大堂中了。

李天镜一睁眼，首先就望向自己的儿子。却只见李乘风慢慢地睁开眼睛，首先甜甜地叫了声“爹、娘！”转身投入了李夫人的怀里。目光流动，光彩四溢，哪里还有平日那般蠢笨木讷之态？

李天镜大喜，赶忙站起，想抱着儿子乐呵乐呵。谁料刚刚站起，只觉得浑身一阵酸软，又咚的一声坐了下去。李天镜一惊，再看自己夫人也是脸色苍白，摇摇欲坠。这才想起天玑来，想问问怎么回事。不料一见天玑，更是吓了一跳。只见天玑面色死灰，静静地软倒在地。

上一动不动，也不知是死是活。赶紧挣扎着站起来，勉力把天玑扶到椅子上，迭声问道：“仙长，您怎么样了？”

老半天之后天玑脸上才出现了一丝血色，睁开眼来长嘘了一口气：“恭喜施主，令郎禁制已除，前途必定不可限量啊！”

“哪里，这一切都是拜仙长所赐啊！”李天镜心里挺过意不去的，为了自己儿子把人家累成这样，而且看这个样子，老道怕是吃了很大的亏，“小儿今后有任何成就，都是仙长的功德啊！仙长慈悲为怀，为小儿竟累成这样，天镜心中着实不安啊！风儿，快过来给仙长磕头！”

“不必了！贫道不过损失一些道行而已，对我修真之人来说，实在微不足道。反倒是你们夫妇二人……”老道还没有说完，就看见李天镜给自己递了个眼色，知道他不想让李乘风知道他们自损十年阳寿之事，遂转口道，“贫道也实在是乏了，能否借住一宿？”

“您太客气了！”李天镜叫来下人，让他把老道领到客房去，“仙长，我实在是走不动了，无法亲自送你过去，怠慢了！”

“无妨，施主今天损耗过多，也请好好歇息吧！”老道乐呵呵地走了。

## 第二章 拜 师

说是要好好休息，可是初见儿子这么聪明伶俐，李家夫妇哪里睡得着？一家人一直折腾到下半夜，两夫妇才抱着儿子睡了。

第二天一大早，李天镜就领着儿子到了天玑房外：“仙长，您起来了吗？”

“呵呵，是李施主啊，快请进！”天玑打开门把他们迎进来。老道声音洪亮，中气十足，面色红润，看来是经过一晚的休息，已经彻底恢复过来了。当然，至于道行，那是需要慢慢修回来的，急不来的。

“昨日让仙长受累了！”对于天玑，李天镜是打心眼里感激。

“贫道只不过是损失了些许道行而已，李施主不用放在心上。倒是令郎感觉如何？”老道不想再谈这个，忙岔开话题。

李乘风眨眨眼，皱着眉头说：“仙长您一提，我倒是真的觉得有点不对劲。”

“啊？”李天镜急了，“风儿，怎么了，有什么不对劲？”

“我总觉着脑子里面空荡荡的，好像记起了很多事情，但是仔细去想，却又什么都想不起来，感觉很不舒服。”李乘风说。

“风儿，你前十年都是浑浑沌沌过的，自然会有很多事情想不起来了。反正没有什么要紧的事，想不起来就不要去想了吧！”李天镜不以为然地说。

天玑颇有深意地看了李乘风一眼，也说：“是啊，想不起来就不要想了，等时机到了自然就会想起来的，强求反而不好。”

“对了，仙长，天镜还有一事相求，望仙长一定不要拒绝！”李天镜扑通一声跪下了，李乘风一见，赶紧也跪下了。

“有话好说，施主万勿如此！”老道一摆手，父子俩人就跪不下去了。开玩笑，动不动就让人跪，折福啊！

“小儿一生都是拜道长所赐，天镜想让他拜入仙长门墙，也好尽尽孝道。”这可不是李天镜心血来潮，而是两夫妻商量了一夜的结果。老道士一看就不是凡人，拜他为师，以后儿子有个三灾两难的，他总不好袖手旁观吧？而且老道说了，两夫妻都只有不满十年的阳寿了，什么时候死还不知道，如果自己死了，儿子怎么办？有个师傅也好有个投奔的地方啊。

“这——”天玑有些为难。治病是一时之事，收徒却是一辈子的事，不得不慎重。

“请道长看我夫妇二人的福缘，收下风儿吧！”李天镜这可是在动之以情了，意思就是说：“我们夫妇俩都是活不了几年的人，你就答应吧！”

“好吧，令郎聪明伶俐，一看就知道是天纵之才，只怕是明珠暗投，一块美玉被我糟蹋了！”老道动了恻隐之心，加上乘风的资质确实是让人动心，到底还是答应了。

李天镜大喜，当即要去张罗桌椅和香烛，被天玑拦住了：“拜在我门下，没那么多规矩。乘风，你过来行个拜师礼就是了。”

李乘风也乖巧，赶紧过来趴在地上磕头。磕得又重又响，把他老爹心疼得在边上直叹气。天玑坐着不动受了他八个头，还要磕时，老道手一摆，“够了！”李乘风脑门儿上已经是一片通红了。

“风儿啊，既然你拜在为师门下，为师也不瞒你，师傅是有门派的。师傅师门是千里之外

的天青门下。本门规矩很多，师傅我也记不住那么多，反正你还小，以后你到了天青山，自然会有人说给你听。只不过看你飞扬跳脱的样子，怕是和师傅一样受不住约束，只求到时候不要像师傅一样，不敢回山门才好，呵呵！”老道笑得倒是挺得意，“本门弟子，都是以辈分来排名的，到了你们这一代，刚好是‘淳’字辈，我看你就改名叫作李淳风吧！李施主你看如何？”

“没有问题，善良淳厚，这个名字好啊！”老道的意见，李天镜是绝对拥护的。而且只是改个名字，又没有改姓。

“对了，风儿，你身上可有什么法宝之类的东西？”老道这个问题憋了很久了，一直不好问。现在变成自己徒弟了，问问自然是不妨了。

“没有啊！”李淳风一愣，“怎么了师傅？”

“不可能啊！你脑中的禁制是天地之力所下，若没有法宝护体，只怕你的灵识早就被磨光了，为师就算是有回天之力也不可能救你了。你再想想，或者你身上有什么特别之物？”老道不相信。

“是没有啊师傅，我身上除了这身衣服什么都没有啊，不信我脱了给您看！”到底是小孩子，一听到师傅不相信自己，李淳风都快急哭了，就准备脱下衣服让师傅检查。

“且慢！仙长，风儿出生之时，胸口有一葫芦形的胎记，随着年岁渐长，也慢慢地快消失了。那块胎记上有一些奇怪的花纹，原先我们认为是经络，后来也就没有去管它了。要不您看看，说不定是那块胎记有古怪？”李天镜突然想到一处，忙说道。

“胎记？风儿，你过来让为师看看。”天玑拉过淳风，解开上衣，才看一眼，便大吃一惊，“这分明就是‘老子化胡坠’！怎么可能啊！”

“师傅，什么是‘老子化胡坠’？”李淳风看师傅表情古怪，不由得问了一句。

“‘老子化胡坠’是道门秘宝，相传是鸿钧道人传给老子的，功能清心启智，修道之人如果佩戴此坠，修行起来能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尤其可贵的是，‘老子化胡坠’是极为罕见的能改变佩戴者运势的法宝，功能逢凶化吉，最为变态的一点，它居然能抵御天劫！可惜这件宝物在老子骑青牛出函谷化为胡之后，就再也没有在尘世中出现过，因此才被称为‘老子化胡坠’。此坠被列为道门三大顶级秘宝之一，我也只在书上见过图形，风儿胸口这个胎记，分明就是一个‘老子化胡坠’！居然能够把顶级道门秘宝化在灵体中转世，风儿，看来你前世一定是一个了不得的大人物啊！”老道咂咂嘴，看那个神情真恨不得把自己徒弟的胸口的皮给扒下来，搞得淳风起了一身的鸡皮疙瘩。

“前世……”淳风心中一动，那种感觉又来了，好像想起了什么，又什么都想不起来，不上不下的好不难受。

“风儿，你的灵识本就比一般人聪颖，加上十年来日日都在对抗着禁制，磨砺之下更是强大，加之又有‘老子化胡坠’护身，今后修习我道门功法自是事半功倍，也不必急在一时。如今你们一家人初享天伦，为师也不好马上带你走，你就留在父母身边尽尽孝道，等时候到了，为师再来接你。”说着，天玑从身上掏出一卷书来：“此乃我天青门筑基用的基本功法，你在家只要勤加修习，基础打牢了，将来修习本门其他功法的时候自然就会得心应手了。”

淳风接过书，嘴里“诺诺”应着，却也不翻开看看——开玩笑，现在他除了自己的名字之外，认识的字加起来不超过五十个，看书？看图识字还差不多！

天玑见状，略一思索便已明白，暗自一笑，也不说破：“此书浅显易懂，如果对于书中所提到的经脉穴位有什么不懂之处，可去查阅《黄帝内经》，那里面差不多都有解释。”说罢一